

守河有责 护河担责 治河尽责

以落实河长制工作为抓手 努力构建全新治水新格局



2018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推进会



组织开展清河行动



落实河长令 清理河岸



《石景山区河长制工作信息》



老街坊护河队

为继续深入实施河长制,落实湖长制,落实党政同责,加强部门协作,细化“条、块”管水机制,共同推进管水和治水工作,进一步提升辖区水环境整体质

结合“清河行动”,进一步压实“河长制湖长制”体系建设

继续建立健全河长体系,抓好总河长令的贯彻执行,贯彻落实“河长制湖长制”这一政治任务及“清河行动”方案,调整完善区级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资金安排;及时根据区委区政府领导调整情况,完成区级河长公示信息变更工作,加密河长制湖长制信息公示牌数量;细化“条”与“块”在管水机制方面的职责分工,按照“在落实河道巡护和河道保洁方面,坚持街道主责、主管部门配合;在落实河道专业养护和涉河违法行为处置等方面,坚持街道牵头吹哨,主管部门主责”的原则加以实施;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工作,调动社会各界力量参与河湖管理保护,全面推动河湖管理保护“精治、共治、法治”。

深化“一河一档、一河一策”编制

结合前期针对水普名录河流开展的“一河一策”编制成果,严格按照“四个清单”任务(即:问题清单、目标清单、任务

清单、措施及责任清单),明确各部门职责,制定分年度的工作实施方案。同时,要深度结合本区情况,将区内每一条自然河道摸清情况,查清问题,理清治理和管理思路,做好河长制河流基础档案,实现全部河流“一河一档”。

加大学习创新力度,加快推进河长制信息化系统建设

组织河长制工作业务培训。做好河道内排水口的标识工作,将五里坨街道作为河长制工作深入推进的试点先行区,做好河道排水口“一口一牌”工作,注明排水口基本信息,提高巡查辨识度;切实落实好河长制巡查考核制度,借助外脑力量,充分调动专业部门力量,全方位开展河道巡查工作,实现“每项问题有督察、每月工作有考评”;依托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网格化管理平台,开发河长制专项工作模块,完善终端巡查设备应用,建立网络调阅河长制信息、网络化监督河湖环境、网络化落实河长制工作的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数字巡河”。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以蔡奇书记提出的“河长制既是治水工作机制又是责任制,要一抓到底”为号令,认真落实《北京市进一步

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方案》要求,积极落实“清河行动”总河长令,全力推进河长制各项工作,努力构建全新治水格局。

为保河长落地 各级河长履职尽责督导开展河道巡查工作

完善河长体系建设。在区级层面,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区总河长,区政府副区长担任区级河长;在街道层面,以党、政双正职领导为街道级河长;由街道组织设立140名日常河湖巡查员。区级及街道级河长制办公室全部挂牌成立,有效应用“北京河长

APP”。开展检查督导。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及各位区级河长多次对全区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截至目前,区级河长累计完成督导检查48人次,街道级河长累计巡查240人次,日常河湖巡查员保持每日1~2次巡查工作。

为保职责落实 科学建立考核办法和相关配套制度

根据“严查污水直排、严查垃圾乱堆乱倒、严查违法建设”的工作要求,我区制定了《石景山区河长制湖长制巡查制度》《石景山区河长制湖长制督导检查制度》及《石景山区河长制湖长制会议制度》等相关制度。对于一般河道保洁卫

生问题,街道巡查员按照随巡随报原则,第一时间要求保洁队伍进行处理;对于排水口渗流及其他涉水违法问题,按照“街道吹哨,部门报到”的原则,由街道组织相关行业主管和执法等部门进行排查和治理。

为保治理效果 积极开展河道治理和环境保洁

区水务局积极发挥行业主管作用,结合中小河道治理工程和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累计完成河道治理10条,总治理里程23.84公里,治理后的河道行洪能力均达标。落实资金,强化监督。全区以街道为单位下拨专项经费用于河道养护管理,完成15条河湖26块河长制公示牌制作及安装工作。各街道积极发挥属地主责,结合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积极开展河道清理保洁,其中五里坨、广宁等河道较多的街道先后对辖区河道开展了全面的清理,部分河道及周边淤积多年的垃圾

全部清除,如红电支渠、马尾沟及石府沟等;八角、金顶街及八宝山等街道集中对河道进行了清淤工作,河道行洪能力显著提高;苹果园街道、古城街道和鲁谷社区集中对河道周边存在的渣土开展集中清理。通过街道集中发力,多年淤积的垃圾得到彻底清理,尚存的部分污水直排问题将进行分部截流。通过开展河道截污治污、聚焦攻坚及中小河道治理工程,我区2017年度三个水质考核断面(包括1处国控断面和2处市控断面)年度平均水质全部达标。

为保有效执法 多部门凝心聚力组织联合执法

区水务局先后会同区人民检察院、石景山公安分局及市级水管单位建立河长制工作对接,初步建立“河长+警长+检察长”工作新模式。截至目前,全区已累计召开工作推进会20次,联合巡查

8轮,发现并处理涉水疑难问题多起。如五里坨马尾沟涉河违法建筑拆迁、苹果园在建河道跨河桥下散居人员清理及莲石湖专项整治行动等,工作效果较为明显。

为保信息畅通 建立沟通联络机制加强信息宣传

主管区领导牵头组建河长制工作微信群,及时反映涉河问题,快速处理回复,加强交流合作;组织参加河长制知识竞赛、开展世界水日宣传,印发

《石景山区河长制工作信息》,大力宣传河长制工作,目前已印发河长制信息半月刊18期,累计被市级以上宣传媒体采纳信息若干篇。

